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**百色市生态环境局**的**百**色市涉重金属排查点位监测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百色市涉重金属排查点位监测项目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广 西态兴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29 人,营业收入为 809. 9109 万元,资产总额为1262. 801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中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中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中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章): <u>广西态兴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</u> 日期: 2025 年 10 月 13 日

注: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